灌南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所属事业单位2022

年公开招聘编制内卫生专业技术人员（医学检验岗位）笔试考生新冠肺炎疫情

防控告知书

为确保灌南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所属事业单位2022年公开招聘编制内卫生专业技术人员（W21、W28、W45三个医学检验岗位）笔试工作安全顺利进行，现将备考及考试期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有关措施和要求告知如下，请所有参加考试的考生知悉、理解、配合和支持。

1. 考生报名成功后，应及时申领苏康码，并每日进行健康申报。考生应按疫情防控有关要求做好个人防护和健康管理，备考期间不得前往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或国（境）外，尽量不参加聚集性活动，不到人群密集场所。出行时注意保持社交距离，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应全程佩戴口罩并做好手部等卫生防护。如出现发热、干咳等急性呼吸道异常症状应及时就医，以免影响正常参加考试。

  二、鉴于近期国内新冠肺炎疫情形势较为严峻复杂,根据我省疫情防控最新要求,参加灌南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所属事业单位2022年公开招聘编制内卫生专业技术人员笔试,除此前本项考试《疫情防控告知书》要求外,所有考生均需持江苏省内有资质的核酸检测机构(以江苏省或省内设区市卫生健康主管部门官网公布为准,可在所附链接打开小程序查询)出具的,本人参加的**首场考试**开考前48小时内(以采样时间为准)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为阴性报告,方可入场参加考试。

考生应提前做好准备,在规定的48小时期限内尽早进行核酸检测,并取得结果为阴性的核酸检测报告(纸质报告、电子报告或苏康码、检测机构APP显示均可,必须含采样时间信息),以免影响正常参加考试。考试当天考点入口将进行核酸检测报告查验,考生应予配合。**经查验无本人核酸检测报告,或报告显示的检测地点、时间、结果等项目中有不符合要求情况的考生,不得入场参加考试**。

三、考试当天入场时，考生应提前准备好本人有效期内身份证原件、准考证，并出示“苏康码”。“苏康码”为绿码、现场测量体温＜37.3℃且无干咳等可疑症状的考生，可入场参加考试。考生应服从考试现场防疫管理，并自备一次性医用口罩或无呼吸阀N95口罩，除身份核验环节外应全程佩戴，做好个人防护。根据疫情防控管理相关要求，考生不能提前进入考点熟悉情况，考生应提前了解考点入口位置和前往线路，考试当天提前到达考点，自觉配合完成检测流程后从规定通道验证入场。逾期到场失去参加考试资格的，责任自负。

有以下特殊情形之一的考生，必须主动报告相关情况，提前准备相关证明，服从相关安排，否则不能入场参加考试：

1. 考试前14天内来自或到过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所在设区市（或直辖市的区）范围内低风险区域的考生，考试当天除须本人“苏康码”为绿码、现场测量体温＜37.3℃且无干咳等可疑症状外，还须提供考试前7天内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；

2. 近期有国（境）外或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的考生，自入境或离开中高风险地区之日起算已满14天集中隔离期及后续7天健康监测观察期的，考试当天除须本人“苏康码”为绿码、现场测量体温＜37.3℃且无干咳等可疑症状外，还须提供集中隔离期满证明及居家观察期第3天、第7天2次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；

3. 因患感冒等非新冠肺炎疾病有发烧（体温≥37.3℃）、干咳等症状的考生，考试当天如症状未消失，除须本人“苏康码”为绿码外，还须提供考试前7天内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，并服从安排在临时隔离考场参加考试。

三、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应主动报告并配合相应疫情防控安排，不得参加考试：

1．不能现场出示本人当日“苏康码”绿码的；

2．仍在隔离治疗期的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以及隔离期未满的密切接触者；

3．近期有国（境）外或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的考生，自入境或离开中高风险地区之日起算未满14天集中隔离期及后续7天健康监测观察期的；或虽已满集中隔离期及居家观察期，但不能全部提供集中隔离期满证明及居家观察期第3天、第7天2次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；

4．考试当天本人“苏康码”为绿码、现场测量体温≥37.3℃，且不能提供考试前7天内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。

四、考试过程中，考生出现发热或有干咳等可疑症状，应主动向考务工作人员报告，配合医务人员进行体温复测和排查流行病学史，并配合转移到隔离考场参加考试，考试结束后应服从安排至发热门诊就医检测。

考生因发热等异常情况需要接受体温复测、排查流行病学史或需要转移到隔离考场而耽误的考试时间不予弥补。

五、考生在领取笔试准考证前，应仔细阅读考试相关规定、防疫要求，领取笔试准考证即视为认同并签署《灌南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所属事业单位2022年公开招聘编制内卫生专业技术人员（医学检验岗位）笔试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承诺书》（见附件）。考生应诚信申报相关信息，如有隐瞒或谎报旅居史、接触史、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，或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、排查、隔离、送诊等情形的，将被取消考试资格；情节恶劣或造成严重后果的，在被取消考试资格的同时记入诚信档案；构成违法的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。

 请考生于考前继续时刻关注江苏省及连云港市疫情变化和防疫要求，考前如有新的调整和新的要求，将另行告知。

  附件：灌南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所属事业单位2022年公开招聘编制内卫生专业技术人员（医学检验岗位）笔试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承诺书

灌南县卫生健康委员会

 2022年5月6日

灌南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所属事业单位2022年公开招聘编制内卫生专业技术人员（医学检验岗位）笔试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

承诺书

本人已认真阅读《灌南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所属事业单位2022年公开招聘编制内卫生专业技术人员（医学检验岗位）笔试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书》，知悉告知事项、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。在此郑重承诺：本人填报、提交和现场出示的所有信息（证明）均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有效，符合疫情防控相关要求，并愿意遵守考试疫情防控有关规定，配合考试现场疫情防控有关工作安排。如有违反或有不实承诺，自愿承担相应责任、接受相应处理。

承 诺 人：**在领取笔试准考证时即视为本人签名**

承诺时间：**与在领取笔试准考证时间相一致**